

路加福音 12:13-21

(丙年) 聖靈降臨期 7月31日至8月6日之主日

1. 早前耶穌在馬大和馬利亞家裏作客的時候，馬大出來請求耶穌「吩咐」她的妹妹馬利亞來幫助她。如今耶穌在向群眾講道的時候，就出現一個人走到耶穌面前，也同樣希望耶穌為他出頭，「吩咐」他的兄長和他分家產(13 節)。根據猶太人的律法(申命記 21:17)，長子有承受雙份遺產的權利。例如父親有兩個兒子，遺產便會分為三份，長子可得其中兩份，他的弟弟只能承受餘下的一份。若父親有三個兒子，遺產便會分為四份，長子可得其中兩份，其餘兩個弟弟可各得一份，如此類推。既然如此，為何這個人還要耶穌為他作「判官」，仲裁分產的事呢？(14 節)這可能是父親的遺願，希望把全部遺產留給兩個兒子共同管理(joint ownership)，不作分產。在這情況下，弟弟若沒有兄長的首肯，絕對不能擁有分產的權利，要求得到該得的家產。他之所以找耶穌為他出頭，不難理解，因為當時的猶太老師經常被邀替人解決家庭糾紛，像這樣的事相當普遍，不足為奇。然而 這個人卻選擇在一個不合適的場合邀請耶穌為他出頭，因為當時耶穌正向前來聽道的羣眾說話，人數多達幾萬(路加福音 12:1)，他就在講話的時候公然叫停耶穌：「請你吩咐我的兄弟和我分家產」(13 節)。可想而知，這個人心裏裝載的只有錢財的事，只求快快得到自己認為應該得到的家產，就連耶穌正在教導人的事都不顧，莫說前來聽道的人，他都認為不需理睬。他心裏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利用耶穌在羣眾中間的聲望和權威，迫使自己的兄長依從自己的意願給他分產。耶穌那會不知道呢，所以沒有考慮跟他單獨對話，而是選擇對著這幾萬名羣眾說：「你們要謹慎自守，躲避一切的貪心，因為人的生命不在於家道豐富。」(15 節) 耶穌把握這次機會，以這個活生生的例子，教導羣眾和這個心裏只會關心錢財的人，該以甚麼態度去審視「財富」：

一、要「謹慎自守」。這句話其實帶有警惕和警戒的意味，英文譯作 **watch out** 或 **be on your guard**，即叫人必須經常處於警覺的狀態，好好把關。

二、要「躲避一切的貪心」。要把好關，目的是慎防自己跌落到「貪心」的境地裏。猶太人有一套關於財富(wealth)的觀念，認為一切都屬於上帝，他才是財富的主人。在上帝面前，人所扮演的是管家(steward)的角色，為上帝好好管理大地的資源(創世記 1:28)。上帝所以賜給某些人豐裕的財富，不是給他們擁有，而是給他們照顧別人的機會，他們要為上帝照顧世上凡有欠缺的人，幫助一切窮困的人，例如孤兒寡婦——他們都是當時社會最缺乏照顧的人。在這個意義下，「貪」不就是搶奪上帝的東西，忘記自己應當履行的責任嗎？

三、要明白「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」。人總會有一種錯覺，以為財富能夠 給人最大的安全感；這樣，人便不再有憂慮，可以享受真正的快樂。因此憂慮成為了「貪」的催化劑，使人產生一種失掉安全感的威脅，從而忘記了生命的一切——包括生命本身，都是上帝賜予人類的禮物，是充足有餘的。用傳道書的話，人所要追求的應是一顆敬畏上帝的心：「我知道，人除了終身喜 樂納福，沒有一件幸福的事。並且人人吃喝，在他的一切勞碌中享福，這也是上帝的賞賜。我知道上帝所做的都必到永遠；無所增添，無所減少。上帝這樣做，是要人在他面前存敬畏的心。」(傳道書 3:12-14)其

實在這之先，耶穌說到法利賽人的六禍(路加福音 11:42-54)，然後警戒羣眾小心防備法利賽人的酵(路加福音 12:1-7)。雖然耶穌沒有直接談到「貪」這個字，但仔細理解，便不難知道耶穌所批評法利賽人的一言一行，都離不開一個「貪」字。他們不一定貪財，可以是貪名貪利，若有損自己的，連殺人的事也不顧。就在這時候，這位要討家產的人便從人羣中出來，似乎沒有真正聆聽到耶穌的話。原因只有一個：一直充斥著他心靈的只有「我自己」。

2.財主的比喻是耶穌用來揭示「貪心」的深層意義——「我」成了生命的中心。耶穌並不反對人擁有財富，因為一切財富都是出自上帝。故事中的財主並沒有靠不法的手段斂財，這一年上帝還給他地上豐盛的出產，比他想像的還要多。耶穌所要針對的是這位財主對財富的態度——他心裏老想著的只有「我」，完全忘記了自己以外還有上帝。若仔細再看路加的記載，便可知道一二：

一、財主說每句話，總離不開「我」這個字：「我的出產」、「我要這麼辦」、「我的倉庫」、「我一切的糧食和財物」、「我自己」。「我」這個字一共出現五次，深深反映出在他心裏只有自己，根本沒有上帝。對他來說，要把這些說成是上帝賜予他的禮物，簡直妙想天開。

二、財主盤算的只有自己。財主「心裏想」的都是「我」的事(17 節)，沒有一刻想過「別人」的需要。「心裏想」原文帶有辯論的意思，即自己跟自己辯論(*debated within himself*)，為自己盤算，所以他想到興建更大的倉庫，可以為他囤積更多的財富。他對自己說：「你這個人哪——原文 *psuche* 是靈魂的意思，你有許多財物積存，可供多年享用，只管安安逸逸吃喝快樂吧！」(19 節)歸根究底，他追求的和所貪慕的只有財富，背後都反映出他一生都活在憂慮中，擔心自己將來不能安安逸逸吃喝快樂。這與傳道書所論述的：「人除了終身喜樂納福，沒有一件幸福的事。」正好背道而馳。(傳道書 3:12)在比喻裏上帝稱呼財主為「無知的人」(20 節)。這與詩篇稱述的「愚頑人」同出一轍(詩篇 14:1; 53:1)。他們並不是不認識上帝，而是心裏沒有把上帝當為上帝，漠視上帝的存在，以致行出背離上帝的事。正如詩人所形容的：「他們都敗壞，行了可憎惡的罪孽，沒有一個人行善。」(詩篇 53:1)

作者：林振偉 7/2016